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 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国泰海通”，曾用名“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可靠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可靠股份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630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797.00万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2.54元/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85,234.38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9,078.9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6,155.4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294号）。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33,866.71	33,479.56
2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4,389.23	4,300.00
3	品牌推广项目	8,500.00	8,5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4	补充流动资金	29,875.92	29,875.92
合 计		76,631.86	76,155.48

注：1、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经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内容、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和“品牌推广项目”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及终止“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募投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经 2024 年 5 月 24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智能工厂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其部分项目延期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之前支付，并将“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和“品牌推广项目”募集资金项目延期。

三、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募集资金节余的具体情况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和“品牌推广项目”已投入完毕，具体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比例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净利息	募集资金节余金额
1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4,300.00	3,393.70	78.92%	906.30	411.33	1,317.63
2	品牌推广项目	8,500.00	7,974.84	93.82%	525.16	572.87	1,098.03
合计		12,800.00	11,368.54	88.82%	1,431.46	984.20	2,415.66

注：募集资金专户实际转出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以募集资金专户最终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

（二）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资金节余原因

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始终秉持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严格按照

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使用资金，确保在保障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优化资金配置与成本控制。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投资规模 4,389.23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规模 4,300 万元。截止 2025 年 3 月 31 日，研发费用部分已基本投入完成；建设投资部分，由于公司陆续参股广西杭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控股杭州可芯美登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并由上述公司对上游原材料木浆和复合芯体进行开发、生产，因此“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中有关对原材料进行研究、测试的设备就免于继续投资，合理降低了部分设备购置费用，故对该项目予以结项，节余募集资金 1,317.63 万元，含利息 411.33 万元，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型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额	已投入募集资金	投入比例
1	研发设备	1,103.13	1,013.90	118.98	11.73%
2	研发费用类	3,286.10	3,286.10	3,274.72	99.65%
合计		4,389.23	4,300.00	3,393.70	78.92%

“品牌推广项目”投资规模 8,500.00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规模 8,500.00 万元，其中：品牌传播费主要通过传统媒体渠道、新媒体平台进行广告投放，以提高自有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品牌推广费主要从线上和线下着手促进产品销售，提高产品在市场的占有率。本着节约、高效的原则，公司对品牌传播费和品牌推广费进行有序投入，截止 2025 年 3 月 31 日，品牌传播费的投入比例达到 91.18%，品牌推广费的投入达到 94.92%，已基本完成项目投入。由于“品牌推广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母公司可靠股份，但目前根据各大线上平台硬性规定，相关品牌推广和销售费用需由合作签约方来支付，由于后续公司线上平台销售业务将主要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可靠福祉（杭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祉公司”）开展，即前述相关部分费用需由福祉公司予以支付，可靠股份将减少相关品牌推广费用的投入，故对该项目予以结项，节余募集资金 1,098.03 万元，含利息 572.87 万元，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型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额	已投入募集资金	投入比例
1	品牌传播费	2,500.00	2,500.00	2,279.46	91.18%

序号	类型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额	已投入募集资金	投入比例
2	品牌推广费	6,000.00	6,000.00	5,695.38	94.92%
合计		8,500.00	8,500.00	7,974.84	93.82%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募投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和“品牌推广项目”本身不形成产能，且已基本投入完毕。为合理配置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募投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将视情况对相关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处理。

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结合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及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促进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稳定发展，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五、相关审查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认为：鉴于公司募投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和“品牌推广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升公司资产利用率，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资总额、涉及的业务领域和方向，不会对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以及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因此，监事会同意将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公司上述事项无异议，前述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系《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庞燎源

董冰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